



# 三轮车里挤着11个煤气罐

## 当事人因非法储存危险物质被处拘留5天

见习记者 钱慧慧 通讯员 李长柏 孔万宇



民警在现场处理非法储存煤气罐事件。

8月29日上午,金沙湖派出所民警李长柏巡查到高沙小区,在29号房子的前院看见一辆绿色三轮车,车上盖着一块灰色的布,布鼓鼓的。

李长柏很警觉,因为前不久,他巡查到这里时,也看到这样的场景,布下藏的是煤气罐。

李长柏揭开了那块灰色的布。

果然是煤气罐,挤满了三轮车。

李长柏一边联系开发区行政执法大队新城中队执法队员,一边清点煤气罐,“一共有11个,容量都为15公斤。空瓶的三个,其余的都是满瓶的……”

此时,李长柏盯住了一个正打算骑上电动车的男子。男子约30岁,微胖。只见那男子神色慌张,将电动车开动起来,就要走人。李长柏立即向另一个民警打了个手势,两人迅速追了上去,追上男子。

“我看他有些眼熟。”李长柏说,8月初,他处理过一起私自储藏煤气罐的案子,当时那个男子和这个男子很像。

“我本来还不太确定是不是同一个人,但一

看他骑电动车仓促逃跑的行为,就确定是同一个人了。”李长柏说。

男子汪某承认,这些煤气瓶是他非法储存并贩卖的。汪某说,他的主要工作是送桶装水。“在送桶装水的时候,有些客户会让我帮忙扛煤气罐。后来,我觉得自己可以顺着做煤气罐生意,一罐赚个一二十块钱。”

“8月初抓到汪某,鉴于他是初犯,且认错态度比较好,我们对他予以警告和教育。没想到才二十多天时间,他又在搞非法储存煤气罐。”李长柏说,汪某非法储存危险物质,妨害公共安全,这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30条规定,对汪某做行政拘留五日的处罚。

新城中队执法队员接到李长柏电话,迅速赶到现场。“煤气罐要存放在专门的仓库里、要有专门的人管理。放在三轮车上,是相当危险的。”执法队员说。

执法队员依法扣留了那11个煤气罐,“待派出所将案件移交给我们,我们再依法对汪某做出处罚。”执法队员说。

## 景园小区4家餐饮店无证无照,昨被取缔

街头巷尾的小餐饮店,为居民生活提供了便利,也和大家的健康密切相关。餐饮店是否合法经营、卫生条件有没过关、食品安全有无保障,是很多人关心的问题。

前期,白杨街道联合白杨市场监管所、社区、巡防等多个部门来到景园小区,进行了一次执法行动,取缔了衢州家常菜等5家无证无照的餐饮店。但是,在这几天的摸排中,执法人员发现这家衢州家常菜偷偷开门营业了。执法人员还发现了3家无证无照的小饭店,“我们的执法人员不止一次上门劝说,并开具整改通知单,但是他们有的说资金不足,有的说不经营就面临失业,迟迟不肯配合整改。”白杨市场监管分局的执法队员说。

昨天晚上,白杨市场监管分局联合街道食安科、巡防等职能部门,再次来到景园小区,对这4家餐饮店进行取缔。

第一站,执法人员来到衢州家常菜。一进

门,执法人员让店主停止营业,并拉下店铺的卷闸门,贴上封条,还暂扣了煤气灶、操作台等餐饮厨房操作设备及煤气瓶,以防止继续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另外三家被取缔的店里情况也十分糟糕,有的厨房门口放各种杂物,蛛网灰尘密布,有的只有灶头、煤气罐和桌椅,连洗菜的水池都没有。为了防止这些店再偷偷开门营业,执法人员暂扣了共计13个煤气瓶。

执法人员表示,今后还会采取定期抽查和回头看等举措,对已经取缔的无证照经营户进行跟踪回访,严防无证照经营死灰复燃。

本报记者 汤晓燕 通讯员 李刚 毛丽娟

### 遗失声明

傅佳梓于2017年8月31日不慎遗失山东宝龙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开具的装修保证金10000元收据一份,收据编号:PLDC20160260623。声明遗失!



## 环境整治曝光台

### 16号大街和25号大街交叉口有堆垃圾煞风景

草坪是城市中的美好风景,但在16号大街和25号大街交叉口的一块绿地,却有垃圾出现,大煞风景。

草地旁堆放着大量装修垃圾,木材、纸板、水泥、渣土、垃圾袋等随意洒落在草坪上。这些垃圾占地十余平方米,和绿油油的草地反差很大。

家住附近的王女士告诉记者,这些垃圾看起来像建筑废料,应该是装修留下的,而且堆放的地点较为隐蔽。希望有关部门能早日解决。

### 宽敞道路,被共享单车挤窄了



随着共享单车占领下沙的大街小巷,问题也慢慢出现了,反映最强烈的是乱停车现象。昨日下午,记者在20号大街杭州精效家具制造有限公司附近的辅道上,看到了大量随意停放的共享单车。

在这里,数十辆各色共享单车停放在人行道和辅道上,原本宽敞的道路变得窄窄的,过往行人不得不“礼让”。

“那些只图自己骑车停车方便,不顾交通秩序和环境秩序的人太可恶了。”路过的市民徐师傅告诉记者,共享单车乱停乱放行为给整个城市形象带来了坏处。大家都应提高社会公德意识,共同维护城市环境秩序。

### 垃圾桶放马路,味难闻还影响交通



昨日下午,记者在听涛路172号旁看到,十余个高约1.2米、直径50厘米的垃圾桶,被摆放在主干道靠近绿化隔离带的地方。尽管所占位置不多,但这些垃圾桶的出现,给过往众多车辆带来了一定不便,影响了正常的交通秩序。

而且,这几大桶垃圾散发臭味,隔很远都能闻到。

“垃圾桶怎么能放在马路边呢,不但影响环境容易招蚊,给我们店铺的客流也肯定带来影响,希望有关部门能快点来解决一下。”旁边一位店主说。

本报记者 胡师睿